

河南省临床检验中心

Henan Center for Clinical Laboratory

2027 年河南省临床检验室间质量评价活动

注 册 通 知

各市临床检验中心、各医院、各中心血站及有关医疗机构：

室间质量评价是临床实验室保证和改进检验质量的重要手段，是公立医院绩效考核中的重要指标，也是医疗机构临床实验室行政管理和实验室认可的基本要求。省临床检验中心组织的室间质量评价活动对保证检验结果的可比性和同质性，推进临床检验结果互认，提高我省临床检验质量有重要意义。根据《医疗机构临床实验室管理办法》（卫医发[2006]73号）、《医疗质量管理办法》（国家卫计委[2016]10号）、《血站管理办法》（卫生部令第44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三级公立医院绩效考核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9]4号）、《关于加强二级公立医院绩效考核工作的通知》（国卫办医发[2019]23号）通知要求，依照河南省卫生健康委《关于加快推进医疗机构医学检查检验结果互认工作的通知》（豫卫医〔2024〕36号）及《关于印发“解决重复医学检查检验、加重群众负担问题”专项工作方案的通知》（豫卫医[2024]32号）的规定：医疗机构临床实验室必须开展室内质控，参加省临床检验中心组织的各项临床检验室间质量评价活动；各血液中心及单采浆站要参加血型、血站血液检验（血液筛查血清学及谷丙转氨酶）的室间质量评价活动；医疗机构输血科应参加临床输血相容性检测室间质量评价活动。为确保2027年全省临床检验室间质评工作顺利进行，各参评实验室接通知后务必于2026年11月21日前完成注册，注册成功后凭汇款申请单转账交费，

交费截止时间为 2026 年 11 月 30 日。未注册或已注册未交费的视为不参加 2027 年度活动。

河南省临床检验中心室间质评信息处理采用“河南省 BIQAS 室间质量评价系统”，室间质评注册申请、检验结果与相关信息回报、统计分析图表获取等通过信息系统完成。“标源 BiQAS 室间质评实验室用户操作手册”可在“河南省临床检验中心官网”（www.henanccl.cn）首页“BiQAS 登录入口”点击“②使用手册”下载。所用电脑须可以访问外网，使用时有任何问题可与网络技术支持工作人员联系，电话 400-999-2890 转 2（见附件四、河南省 2027 年 BIQAS 室间质量评价系统简易操作手册）。

现将注册、缴费具体事宜通知如下：

一、参加单位：

1、为确保全省临床检验室间质量评价工作计划有序开展，全省室间质量评价实验室仅限于由我省卫生行政主管部门核发执业资格许可证书的二级及以上合法医疗机构（包括全省二级及以上综合医院、中医院、妇幼保健院以及各类专科医院、民营医院、医学检验实验室（第三方检测机构））的医学检验科、临床输血科（参加输血相容性检测评价）。

2、不接受仪器、试剂等生产、销售机构参评。

二、质评计划内容与收费标准：

2027 年全省室间质评计划内容和要求、时间安排见“附件一、河南省 2027 年开展的各专业质评内容和要求”、“附件二、2027 年河南省临床检验室间质评活动时间安排”。有意向的单位可根据实验室开展项目具体情况准确选择参加相应计划项目的室间质量评价活动。参评实验室的质评样品由省临床检验中心委托

郑州金域达物流部在每次调查规定的“质评物发放日期”日期内直接配送至各参评实验室。

2027 年全省临床检验室间质量评价活动开展的室间质评计划及收费标准见下表。其中糖化血红蛋白、心衰标志物、半胱氨酸蛋白酶抑制剂 C、血清视黄醇结合蛋白为 2027 年度新增质评计划。

序号	质评计划	收费标准	序号	质评计划	收费标准
1	临床常规化学	720 元	12	脂类分析	750 元
2	全血细胞计数	630 元	13	新冠病毒核酸（医疗机构）	765 元
3	临床免疫学	750 元	14	心肌标志物	830 元
4	临床微生物学	650 元	15	内分泌测定	830 元
5	凝血实验	650 元	16	心衰标志物	830 元
6	PCR	700 元	17	糖化血红蛋白	650 元
7	尿液化学分析	500 元	18	半胱氨酸蛋白酶抑制剂 C	830 元
8	特殊蛋白	730 元	19	血清视黄醇结合蛋白	830 元
9	肿瘤标志物	730 元	20	血型*	700 元
10	临床干化学	700 元	21	血站血液学*	1200 元
11	血气分析	630 元	22	临床输血相容性检测*	1000 元

注：血型、血站血液学限血站血液检测实验室参加；医疗机构输血科选择参加临床输血相容性检测项目，无需参加血型项目。

三、参加室间质评计划的申报：

1、申报时间：

2027 年度全省临床检验室间质量评价申报工作自本通知下发之日起至 2026

年 11 月 21 日结束。请根据本单位临床检验项目开展情况在截止日期前申报参加以上室间质量评价计划。

2、申报方式：

满足“一、参加单位”条件的、且为 2027 年之前已参评单位可直接进行网上申报，在“河南省临床检验中心”（www.henanccl.cn）网站主页“BiQAS 登录”入口，输入本单位用户名和密码，进入室间质量评价界面，按以下步骤完成申报操作。

第一步：完成绩效考核相关的 2026 年“实验室已开展的所有检验项目”勾选

医院绩效考核是针对 2026 年医院所有参加室间质评的实验室进行室间质评参加率、合格率的综合评价。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三级公立医院绩效考核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9〕4 号）》及《关于加强二级公立医院绩效考核工作的通知》（国卫办医发〔2019〕23 号），省临床检验中心要完成对全省参加 2026 年度室间质量评价单位的“室间质量评价项目参加率与合格率”统计，需采集 2026 年各参评单位检验科或临床实验室已开展的所有临床检验项目。

在申购 2027 年室间质量评价计划之前，医疗机构检验科或临床实验室需在“室间质评”下的“绩效考评”中勾选 2026 年医院检验科或临床实验室已开展的所有临床检验项目，完成“提交”。申报截止日期前，实验室提交数据后，可多次进入填报系统修改数据。详见“附件三、河南省 2026 年医院检验科或临床实验室已开展的检验项目网络上报操作流程”。

第二步：申购“2027 年河南省临床检验室间质量评价计划”

在“室间质评”栏目打开“质评活动”选择“2027 年河南省临床检验室间质

量评价计划”点击“申购”，对“本室信息”、“开票信息”（由本单位财务部门提供的最新开票信息、开票单位名称、纳税人识别号等）、“邮寄信息”等各项内容进行逐一审核、更正和完善，然后点击“下一步”，在打开的申购弹窗中勾选您单位已开展并参加本年度室间质评的计划，核对无误后，点击“确认购买”按钮提交申购信息。

第三步：打印“2027 年“室间质评订单-汇款申请单”

参评实验室提交申购信息后，按规定时间交纳质评费用。在“室间质评”栏目打开“质评活动”，选择“2027 年”，查看“已申购（部分）”的质评计划，点击该计划行尾的“查看订单”，显示申购信息、应交费用，点击页面底端的“打印申购订单”，下载打印 2027 年“室间质评订单—汇款申请单”。将 2027 年“室间质评订单-汇款申请单”、“附件五、2027 年河南省临床检验室间质量评价交费须知（交财务部门）”打印后一并交本单位财务部门办理转账。

3、新参加实验室：

2027 年新参加单位（满足“一、参加单位”条件的），请打开“河南省临床检验中心官网”（www.henanccl.cn）首页，在“BiQAS 登录入口”下方，点击“新参评单位注册入口”进入，在线填写并提交“2027 年全省临床检验室间质量评价新参评单位注册申请”，省检验中心审核通过后，BiQAS 信息系统登录的“用户名和账号密码”将以短信方式发送到注册时填写的手机号码。实验室可按上述“申报方式”中的步骤完成网上申报并及时交纳室间质评费用。完成 2027 年申报的新参评实验室负责人，务必加入“河南质量指标 EQA”工作群、“室间质评科主任群”工作群，联系电话 0371-66968015。

2026 年 11 月 21 日前未注册的视为不参加 2027 年活动，不予发放室间质评

样本。

四、缴费时间及汇款详细地址：

依据河南省卫健委《关于河南省临床检验中心室间质量评价收费由郑州大学第一附属医院代收的通知（豫卫财务函〔2025〕5号）》（见附件六）的文件要求，省临检中心向参评实验室收取室间质评费用，“用于弥补其业务成本，保障业务正常开展”，该费用由郑州大学第一附属医院负责收取并开具税务发票。

2027年质评费汇款将于2026年11月30日23:59分截止。未按期缴纳费用的单位，不予发放质评物，敬请谅解。

1、汇款详细信息及对财务部门汇款的要求：

户 名：郑州大学第一附属医院

开户银行：工商银行商都路支行

帐 号：1702020809008900162

行 号：102491002087

地 址：郑州市二七区建设东路50号

联系人：刘冬青 闫新燕

联系电话：省检验中心 0371-66913569；

（1）请使用单位银行账户进行公对公转账，不接受邮局汇款、个人汇款（包括公务卡）；

（2）汇款时，请务必将“2027年质评费”和您单位“实验室编码”的8位数字（实验室编码可在“室间质评订单-汇款申请单”中查询）填写在“汇款用途（或备注/附言）”处。

2、请按照2027年所申购的“室间质评订单-汇款申请单”总金额汇款，请

勿包含其它无关费用。同一单位不同院区或科室（如检验科、输血科等）请按各自的“室间质评订单-汇款申请单”单独一次性汇款，汇款金额与申请金额不符的单位，需退款后重新汇款。

3、电子发票查询打印：

全省室间质评费票据为电子票。参评实验室自交费成功 15 个工作日后，即可登录“标源 BIQAS 质评平台”，选择“2027”中“已交费确认”的质评计划，点击“查看订单”按钮，在订单底部“中心确认收款及发票”查阅到账金额及下载、打印电子票。

五、联系方式：

河南省临床检验中心：联系人：李书杰、张 愔、李 军；联系电话：0371-67966305、0371-66968015；电子邮箱：henanccl@yeah.net。

标源 BIQAS 质量评价网络系统技术支持：400-999-2890 转 2

